

证券代码：920183

证券简称：海菲曼

公告编号：2026-116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线上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边仿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庄志捷、冯宝山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117）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1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1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拟以总股本 48,952,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4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986,208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1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昆山海菲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